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8 April 2004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

1. 根据 1998 年 10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 (S/1998/1016) 第 4 段(b)，并经安理会成员协商，现已同意选出以下制裁委员会的主席和副主席，任期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为止：

安全理事会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的第 1533 (2004)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

主席：阿卜杜拉·巴利（阿尔及利亚）

副主席：贝宁和菲律宾

2. 上述制裁委员会的主席团将组成如上，任期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为止。

